

濮阳市教育局行政执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0年版）

序号	检查项目	检查子项	事项类别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	备注
1	学校安全工作监管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第七条；《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第七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履行安全工作职责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情况；开展安全教育、安全隐患排查情况；组织应急演练，制定应急预案等情况。	安全管理科
2	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 工作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》第十一条。	实地检查	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、省培、国培项目实施情况。	教师教育科
3	各级中小学、幼儿园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教育部关于印发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；《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的通知；教育部关于印发《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的通知；教育部关于印发《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》的通知；《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》。	实地检查	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、个人落实相关规定情况。	教师教育科
4	民办学校事中事后监管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；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规范民办学校（教育机构）办学情况年度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。	实地检查、听取汇报、查看资料、组织座谈等	学校办学条件、教育教学管理、财务收费管理、安全管理、章程制度建设、师资队伍、机构设置情况、依法办学情况、学籍注册、助学金免学费情况。	民办教育科
5	教育经费监督管理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六十三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教育经费投入情况以及使用管理情况。	财务科
6	教师持证上岗情况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〈教师资格条例〉实施办法》第四条。	实地检查	教师持证上岗情况。	教师教育科
7	对中小学教师进行定期注册的组织、初审、复审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暂行办法》。	实地检查	对中小学教师进行定期注册的组织、初审、复审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	教师教育科
8	特殊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残疾人教育条例》第十三条；《特殊教育学校暂行规程》第八条。	实地检查，听取汇报，个别了解和座谈	随班就读学校工作的监督、落实情况。	基教二科
9	学前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》第九条；《幼儿园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二條。	实地检查，听取汇报，个别了解和座谈	规范幼儿园的办园行为，保育教育质量监管，办园条件、师资队伍等工作的监督、指导情况。	基教二科
10	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行为监督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义务教育法》第七条；《教育部关于贯彻〈义务教育法〉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办学行为的若干意见》第七条。	实地检查，听取汇报，个别了解和座谈	对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行为进行定期监督检查、督导评估。	基教一科
11	职业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第十一条。	实地检查，听取汇报，个别了解和座谈	对区教育行政部门、各中等职业院校的职业教育工作进行统筹规划、综合协调、督导评估。	职业教育科
12	普通中小学学校管理和办学行为的监督检查	无	一般检查事项	市、县级教育行政部门	《河南省普通中小学管理基本规范（试行）》；教育部《关于当前加强中小学管理规范办学行为的指导意见》。	实地检查，听取汇报，个别了解和座谈	对全区普通中小学的校务、学生、教职工、教育教学、校园安全等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	基教一科 基教二科